**厦门高新学校2025年秋季招生通告**

根据厦门市政府批复办学文件及厦门市教育局有关小学和初中招生文件精神，现将学校2025年初中和小学招生方案通告如下：

1. **招生人数**

一年级280人，七年级320人。

**二、招生对象**

（一）高层次人才子女，即入选厦门市级及以上人才计划的高层次人才（省部属单位等）子女，人才类型依据《厦门市高层次人才评价认定标准》（2025年版）。

（二）重点企业骨干员工子女，即厦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重点工业企业”“先进制造业倍增计划企业”及“厦门市级其他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重点企业”骨干员工子女。

（三）现役军人、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消防救援人员等政策性教育优待人员子女。

一年级须年满6周岁，即2019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

**三、报名条件**

（一）高层次人才子女和符合政策性教育优待人员子女报名不限户籍，但须在厦连续缴交社保一年以上（不满一年的新引进人才须有相关部门认定）。

（二）重点企业骨干员工子女申请就读，其父（母）应在厦实际居住、合法工作，且在厦连续缴交社保一年以上。

（三）报名七年级的，应符合小学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六个维度（道德品质与公民素养、学习能力、交流与合作、运动与健康、审美与表现、综合实践）均表现优良，适合集体生活；报名一年级的，应符合学前儿童品德、行为、身体、心理、认知等维度发展均表现优良，适合集体生活。

**四、报名方式**

（一）通过“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报名登记

1.高层次人才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5日前，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9日-6月13日，完成网络平台报名。登录电脑端“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或通过手机端“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进入“入学一件事”，B类以上高层次人才（含厦委组〔2017〕115号号文中的“第一类高层次人才”）选择“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报名，C类高层次人才选择“厦门高新学校”入学申报系统报名。根据提示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2.重点企业骨干员工子女

厦门市工信局主管的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重点工业企业”“先进制造业倍增计划企业”中层、高管及技术骨干员工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报市工信局负责审核汇总，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8日前报市工信局负责审核汇总。经审核通过之后，根据通知要求进入“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或“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报名。根据提示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联系人：小陈，联系电话：2896790）。

厦门市发改委主管的服务业、建筑业总部企业中层、高管及技术骨干员工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报市发改委负责审核汇总，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8日前报市发改委负责审核汇总。经审核通过之后，根据通知要求进入“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或“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报名。根据提示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联系人：小郭，联系电话：2893325、2893304，邮箱：fgfwyc@xm.gov.cn）。

厦门市科技局主管的全市规模以上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企业”“未来产业骨干企业”中层、高管及技术骨干员工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报市科技局负责审核汇总，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8日前报市科技局负责审核汇总。经审核通过之后，根据通知要求进入“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或“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报名。根据提示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联系人：黄洪苗，联系电话：2025913、2052826、2052621，邮箱：2552707741@qq.com）。

厦门市商务局主管的重点外商投资企业骨干员工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报市商务局负责审核汇总，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8日前报市商务局负责审核汇总。经审核通过之后，根据通知要求进入“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或“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报名。根据提示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联系人：汤颖，联系电话：2855805、2855806，邮箱：33477356@qq.com）。

1. 通过学校提供的二维码报名登记

除厦门市发改委、厦门市工信局、厦门市科技局、厦门市商务局以外的厦门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重点企业中层、高管及技术骨干员工子女（不含高层次人才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向学校报名；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9日-6月13日期间向学校报名。扫描报名二维码，根据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联系人：蔡老师，联系电话，0592-3966015。报名登记二维码：



（七年级报名登记二维码） （一年级报名登记二维码）

1. 教育优待人员子女报名

1.符合政策性教育优待的现役军人子女报名登记根据《厦门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精神，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向所在部队政治工作部门提出申请，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13日前，由各部队报送至厦门警备区政治工作处审核汇总。经市教育局统筹安排后，根据要求参加学校网上或现场审核。（联络人：李干事，电话：0592-6332139）。

2.符合政策性教育优待的公安英烈、消防救援人员子女根据《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教育厅转发公安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精神。符合政策性教育优待的公安英烈、消防救援人员子女，申请七年级入学的于5月23日前，申请一年级入学的于6月13日前，向市教育局提出申请，经审核通过后，根据通知要求进入“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或“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报名，再参加学校网上或现场审核。

**五、现场审核时间、地点**

（一）初中报名现场审核

时间：2025年6月2日上午8:00-12：00，具体到校时间见学校微信公众号通知。

地点：厦门高新学校

（二）初中摇号

时间：2025年6月5日上午9:00

地点：厦门高新学校

1. 小学报名现场审核

时间：2025年6月21日上午8:00—12:00，下午2:00—5:30，具体到校时间见学校微信公众号通知。

地点：厦门高新学校

1. 小学摇号

时间：2025年6月25日上午9:00

地点：厦门高新学校

**六、现场审核材料**

（一）基本材料

1.户口本、父母及学生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申请一年级入学需提供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及复印件；申请七年级入学需提供原学校盖章的六年级上学期综合素质报告单原件及复印件。

（二）必选材料（以下材料均须原件和复印件）

1.高层次人才：人才认定佐证材料，近12个月社保证明。

2.现役军人：现役军人证件，相关享受教育优待材料。

3.公安英烈、消防救援等政策照顾对象：相关享受教育优待材料。

4.厦门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认定重点企业骨干员工：

（1）厦门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认定为重点企业的材料；

（2）岗位任职佐证材料；

（3）近12个月个人所得税纳税清单（在“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站中进行查询并下载打印，可见近12个月纳税记录和收入总额）；

（4）近12个月在厦连续缴交社保证明。学生报名材料须真实有效，一经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其报名录取资格。

**七、录取办法**

（一）审核后，如符合资格条件人数少于计划数，全部接收。

（二）审核后，如符合资格条件人数多于计划数，除政策性教育优待人员子女外，采取电脑摇号方式，确定录取名单。

1.政策性教育优待人员子女录取B类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含厦委组〔2017〕115号文中的“第一类高层次人才”）、符合优先照顾条件的现役军人和消防救援人员、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等政策性教育优待人员子女，经学校审核确认后，优先录取。

2.其他类别子女录取C类高层次人才子女、现役军人、消防救援人员、重点企业骨干员工子女需参加学校资格条件审核。若符合资格条件超过计划招生数，将电脑摇号确定录取名单。

（三）录取公示学校按相关要求将拟录取名单报市教育局审批。经公示无异议后，发放领取录取通知书。

**八、纪律监督**

学校成立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全程监督招生工作。严格执行招生纪律，确保招生过程公开、公平、公正。设立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九、其他说明**

本通告解释权归厦门高新学校。招生工作严格遵循国家和省市义务教育招生政策，如遇政策调整，以最新政策为准。

学校招生咨询电话：0592-3966015，联系人：蔡老师。

厦门高新学校

2025年5月21日